

北京大学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 2017 年生物与医药领域工程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为了更好地面向国家生物与医药产业的需求与发展，提升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和企业的创新能力，紧密结合国家重大专项、重大工程和重要产品研发任务，培养生物医药产业急需的工程技术领军人才，北京大学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 2017 年将继续招收生物与医药领域工程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一、 招生对象及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学习目的明确，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与综合素质；

(3) 具有硕士学位且具有三年以上生物与医药领域实际工作经验；

(4) 具有从事国家重大专项、重大工程项目、重要产品研发任务的经历和能力，并在行业内具有一定认知度的工程技术骨干和创新管理者；

(5) 报名者须由承担国家重大专项、重大工程项目、重要产品研发任务的企事业单位推荐；

(6) 年龄不限，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二、 招生名额及领域方向

(一) 名额：5 人

(二) 领域：生物与医药

- 1 化学制药工程技术，
- 2 中药制药工程技术，
- 3 生物制药工程技术，
- 4 医疗器械工程技术，
- 5 生物医药临床工程，
- 6 医药监管科学与工程

三、 报名申请

1、报名时间从 2016 年 10 月中旬开始，届时详见博士研究生报名公告（网址：

<http://grs.pku.edu.cn/zsxx/bszs/bobmxx/>）。网上报名，缴纳报名费 200 元。

2、完成网上报名后，申请者需要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 17:00 前向我院研究生办公室寄（送）达以下申请资料（自备信封统一装入），共计八项：

（1）北京大学 2017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请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登陆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网址：<http://admission.pku.edu.cn/bm>）进行网上报名，上传相关材料，并打印“北京大学 2017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

（2）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只有学位证书而无毕业证书者，报名时须提交硕士或博士学位证书复印件；持国（境）外学位证书者，报名时须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说明：不接受应届硕士毕业生，见第一（3）条）

（3）身份证复印件。

（4）硕士学位论文。

（5）毕业院校的正式成绩单原件。

（6）个人陈述（含对报考学科专业的认识、拟定研究计划，3000 字左右，下载网址：<http://grs.pku.edu.cn/zsxx/bszs/bobmxx/>）。

（7）两封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副教授（含）以上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推荐信（下载网址：<http://grs.pku.edu.cn/zsxx/bszs/bobmxx/>）。

（8）申请人英语达到以下条件的任何一项，提交三年之内（时间截点为 2016 年 10 月）的外语考试成绩证明复印件，复审时携带原件进行确认。

a) 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英语水平考试，合格标准另定（详情请见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b) TOEFL 成绩 100 分以上（IBT）或 250 分以上（CBT）；

c) GRE 成绩 1300 分以上，新 GRE 成绩 325 分以上；

d) WSK(PETS 5) 考试合格；

e) 国家英语四级、六级考试成绩优良；

f) 国家英语专业四级考试合格；

g) 雅思（A 类）成绩 6 分以上；

h) 在相应的英语国家或地区获得过学位；

i) 在英文专业期刊上发表过专业性学术论文，或在国际学术会议上做过主题发言，其文稿经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博士生招生工作小组评估和认定。

请将上述申请材料按顺序整理后以 **EMS 方式** 邮寄至如下地址：（北京本地学校学生可直接前来提交）：

材料寄送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大学静园 1 号院 108 室 北京大学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

收件人：教务办公室 电话：010-62766511

邮编：100871

3、申请者应对提交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发现申请人提交虚假材料、作弊及其他违纪行为，将根据学校规定严肃处理（包括取消录取资格及学籍等）。

4、院系根据申请人的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初审结束后通知复试时间地点。

四、 选拔录取

招生将采用“申请-考核制”方式，即考生申请、单位及专家推荐，研究院考核的方式。为确保选拔的公平、公正、公开，本研究院成立工程博士招生工作小组，在相关领域各专业方向组成招生专家组（由具有博导资格的副教授或以上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组成，一般不少于五名），组织初审及进行复试审核：

1、招生专家组根据申请人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筛选确定进入复试考核的候选人；

2、考核采取面试、笔试相结合的方式，对学生的学科背景、专业素质、实践能力、外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进行考察，包括对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研究的问题的陈述和论证等答辩考核。

3、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报经研究生院批准后，公示 10 个工作日。

五、 学习方式

1、学习方式为非全日制，不转档案、户口及工资关系；

2、基本学习年限为 4 年，符合条件可以申请延长学习年限，总年限不超过 8 年；

3、在学期间，学生需要完成本领域规定的总学分，并完成工程博士论文工作。

六、 毕业和学位授予

学习期满，完成培养计划规定的各项要求，成绩合格，通过论文答辩者，准予毕业；经校学位会审核批准后，授予相应学位。

七、 收费

学生须按学校政策规定缴纳相关费用。交通食宿费用及出国学习交流费用等自理。

八、 联系方式

北京大学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教务办公室

电 话：(010)62753562， 62766511

地 址：北京大学静园 1 号院 108, 110

邮政编码：100871

主页地址：www.aais.pku.edu.cn

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 话：(010)62751354

地 址：北京大学新太阳学生中心五层

邮政编码：100871